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码：2016-095 号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先生关于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唐球	是	3,040,000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19 日	重若（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531%
唐球	是	1,600,000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10 月 20 日	重若（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911%
合计	--	4,640,000	--	--	--	6.6442%

注：唐球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1,520,000 股质押给重若（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0 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为1,520,000股;唐球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530,000股质押给重若（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5年12月17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为800,000股。

因2016年5月31日，公司实施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现金分红的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权益分派完成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由2,320,000股相应变更为4,640,000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先生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9,834,87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512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4,64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6442%， 占公司总股本的1.5622%。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先生累计被质押股份30,39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5169%， 占公司总股本的10.2319%。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球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